

**大學入學考試中心**  
**分科測驗（114 學年度起適用）**

**數學乙考科**  
**參考試卷說明**

114 學年度起適用之分科測驗數學乙考科參考試卷，係大考中心依據以下二份文件所揭櫫之理念與目標而設計：

- （一）108學年度開始實施之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—數學領域」。
- （二）本中心112年5月所公布之 114 學年度起適用之「分科測驗數學考科考試說明」。

**一、測驗科目與範圍**

分科測驗數學乙考科的測驗範圍包括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部定 10 年級必修數學、11 年級必修數學 A 類及數學 B 類均關聯的學習內容、12 年級加深加廣選修數學乙類（詳細內容可參見分科測驗數學考科考試說明）。

**二、題型、架構與配分**

114 學年度起適用之分科測驗數學乙考科參考試卷架構分為兩部分，第壹部分為選擇(填)題型，第貳部分為混合題型。為使教學現場瞭解組卷時或有不同的題卷樣貌與分數配置，數學乙公布參考試卷兩卷，卷一第壹部分約占 75%，第貳部分約占 25%；卷二第壹部分約占 72%，第貳部分約佔 28%，兩卷試卷的滿分皆為 100 分。上述題型與配分比例在未來正式考試時，可能因組卷之必要而有微調。

**三、命題特色**

配合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—數學領域」強調素養與跨領域精神，「分科測驗數學乙考科」的命題方向除了測驗高中階段學生的數學基本概念，也評量使用這些概念解決生活與學術探究情境問題的能力。

**四、考生作答（答題卷）**

此次答題卷為配合混合題型而設計，考生作答時須注意本考科試題本之「作答注意事項」的提示，並於規定的作答區撰寫。未來混合題型中的非選擇題可能有其他不同形式，每份試卷混合題的呈現方式未必皆相同，作答時須搭配「答題卷」，故務必詳讀試卷上的作答說明。

參考試卷呈現本中心未來命題方向、組卷架構、答題卷設計、參考答案／評分原則等可能樣貌，僅適宜作為參考練習、評量之示例；此外，本次試題除部分為原創外，亦有採用或修改歷年考題或研究用試題情形。本中心對本次公告之參考試卷，雖追求最高品質，但仍可能存在須調整精進之處，歡迎各界惠予指正、建議。